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二十一樓



COMMUNICATIONS AND
CREATIVE INDUSTRIES BRANCH
COMMER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BUREAU

21/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 CCIB/SD 600-15/3 C3

來函檔號 YOUR REF :

電話 TEL. NO. : 2810 2141

傳真 FAXLINE : 2351 2791

電子郵件 E-mail Address :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議會秘書(1)4
余善翔女士

余女士：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2019年4月30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你於2019年5月3日就上述事項的信函已經收到。現提供有關資料如下。

(a) 有關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投訴數字

2.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過去五年接獲涉及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整體查詢及投訴數字如下：

年份	涉及人對人促銷電話的 整體查詢及投訴數字
2014	1 215
2015	1 472
2016	648
2017	480
2018	321

(b) 兩個首長級編外職位的職責分別、各項具體工作和推行工作的時間表

3. 副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特別職務)的職級定於首長級乙級政務官，主要負責政策督導、協調相關決策局和部門，以及獨立地推動持份者參與等高層次工作；首席助理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特別職務)的職級則定於首長級丙級政務官，是副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特別職務)的副手，負責督導專責小組內5名非首長級人員的工作。他們的工作，包括聯同律政司草擬有關電訊檢討及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修訂條例草案、透過不同渠道(例如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與持份者溝通以及出席法案委員會會議等。

4. 廣播檢討工作方面，《2019廣播及電訊法例(修訂)條例草案》已於2019年3月27日進行首讀及二讀，並正由立法會審議；電訊檢討方面，我們已於2019年2月27日完成為期三個月「電訊規管架構檢討」的公眾諮詢，並正分析所收集的意見，及草擬相關修訂條例草案。至於有關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法案，我們已於2019年4月16日諮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與工商事務委員會的聯席會議。委員大致支持我們建議立法的方向，我們的工作目標是於2019年年底／2020年年初把上述兩個法案提交立法會審議。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葉家昇



代行)

2019年5月9日

副本致：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經辦人：李志成先生)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經辦人：聶繼恩女士)